

黑 龙 江 省 知 识 产 权 局
黑 龙 江 省 科 学 技 术 厅
黑 龙 江 省 教 育 厅
黑 龙 江 省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文 件

黑知联发〔2017〕2号

关于组织开展黑龙江省
第四届“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
竞赛活动的通知

有关高等学校：

为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有效开发和利用智力资源，激发我省高校师生的发明创新热情，引导和激励高校师生积极参与发明创造，挖掘我省各高等院校的发明创新潜力，服务我省经济发展，在成功举办三届大赛的基础上，决定继续实施黑龙江省第四届“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竞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主办单位：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哈尔滨理工大学。

二、参赛条件

(一) 黑龙江省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以及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的正式教师均可申报。

(二)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三大类。

(三) 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 2017 年 6 月 1 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术科技成果或产品外观设计。已申请专利的作品不在申报范围之列。

(四) 各高校选送的作品数量不限。选送的学生作品需经过学校主管部处的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包括作品作者的身份审查和作品原创性审查。

三、参赛方式

参赛者需填写《黑龙江省第四届“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竞赛作品申报表》，并同时报送纸质版（一式三份）和电子稿。报送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0 日（纸质版寄交时间以当地邮寄邮戳日期为准）。

邮寄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52 号哈尔滨理工大学科学技术处（新主楼 E1914 室）。

邮 编：150080

联系人：刘洋 王北一

联系电话：0451-86390145/86390140

电子信箱：gxcxjs@126.com

四、表彰奖励

参加竞赛确认资格有效的作品，由评审委员会评选出特（可空缺）、一、二、三等奖并向获奖作者颁发证书，并对获奖作品赛后专利申请费用予以支持。

特此通知。

附件：1. 黑龙江省“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竞赛章程（修

订版）

2. 黑龙江省第四届“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竞赛作
品申报表

3. 黑龙江省第四届“知识产权杯”高校发明创新竞赛组
委会名单





2017年3月10日